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高新区高科城3F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2月19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ZXLLZX-2025-002

项目名称：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8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98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8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一般会议服务	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8000.00元	198000.00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1(2026年榆林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引资会议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2024年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

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不得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上述相关网页查询信用记录（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及信用报告（以“信用中国”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加盖公章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1)本合同包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09日至2025年12月1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榆林市高新区高科城3F会议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9日 08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高新区高科城3F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2月19日 08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高新区高科城3F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各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1、法定代表人到场的携带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身份证原件；2、委托代理人到场的携带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单位鲜章。

（谢绝邮寄）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榆林市人民政府驻深圳（珠海）联络中心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希尔顿花园酒店

联系方式： 180980620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榆林市人民政府驻深圳（珠海）联络中心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希尔顿花园酒店

联系方式： 180980620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榆林市人民政府驻深圳（珠海）联络中心经办

电话：18098062095